项目需求书

一、工程概况：河北区张兴庄地块是河北区重点土地整理出让项目之一，四至范围：东至博德花园小区，南至圣贤道，西至圣贤里小区，北至张兴庄北道。根据区政府的要求，以及区环保局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的要求，为防止裸露地块造成粉尘污染，需对河北区张兴庄地块实施苫盖（如图示）。

二、工程范围：河北区张兴庄地块苫盖项目，苫盖面积约91885㎡，根据区污染防治指挥部要求，将场地平整后苫盖两遍。

三、服务要求：

1、工期：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工程合同后15日内完成。

2、包含地块防尘网采购。

3、供应商须承诺采购所有产品与磋商文件中产品完全一致。

4、供应商须在技术标内提交拟用服务团队人员名单（人员名单列入合同中），一旦成交，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更换相关人员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，并承担相应责任。

5、踏勘现场时间及地点：自行踏勘。

四、技术要求

1、场地内有杂草超过1米高，需将场地内杂草推平，场地平整后实施苫盖。

2、苫盖网：要求必须使用绿色密目网，规格要求在2000目/卷8m\*40m，工程量要求覆盖全部场地，并苫盖两遍，并用铁丝将相邻苫盖网搭接固定。

3、项目所用的材料、设备的品种、规格、性能和等级必须符合国家、天津市现行产品标准有关规定，符合国家有关建材有害物质限定标准的规定，达到环保和卫生要求。

4、苫盖材料采购前，其材料质量、规格、品牌、性能必须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采购。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因材料质量不合格，影响总体进度和质量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。

5、施工前，需按照国家规定进行二次复测的材料设备，必须经复测达到国家环保标准后使用，否则，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施工单位负责。相关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。

6、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资信，服从采购人的管理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签订合同后并按照采购人的要求，完成地块内苫盖后，由采购人和区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，采购人一次性将全部工程款支付给成交供应商。